

关于开展 2025 年职称评审教师教学水平集中认定的通知

桂理工本科〔2025〕95 号

各教学单位、相关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教师教学水平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桂理工本科〔2024〕153 号）要求，对于不符合教师教学水平直接认定条件的教师，学校将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开展集中认定工作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教学水平集中认定时间及地点

1. 时间：2025 年 6 月 30 日 9:00-16:40
 2. 地点：雁山教 16 楼 205、202 室（其中 202 室是候场室）
- 需要参与集中认定的教师名单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二、认定等级与评分

根据学校有关要求，申请参加副教授、教授职称评审的教师，其教学水平应达到“优秀”或“良好”等级。

认证等级分为：优秀（100-90 分）；良好（89-80 分）；合格（79-60 分）；不合格（低于 60 分）。

三、教学水平集中认定方式说明

（一）认定内容：

1. 教学设计：主要包括题目、教学目标、教学思路，教学分析（内容、重难点、学情）、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。每位教师自行选择一门课程，准备 3 个 1 学时的教学设计，3 个教学设

计应分属不同章节。

2. 课堂教学：从教学设计中选取一个教学节段进行讲课，讲课时间为 15 分钟。评委主要从教学内容、教学组织、教学语言与教态、教学特色等几方面进行考评。

3 专家提问：课堂教学结束后，评委结合本节段课堂教学实际，从教学理念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过程等方面向选手提问，提问时间为 5 分钟，老师需要有针对性的回答问题，思路清晰、观点明确、有独特见解。

四、教学水平集中认定材料提交要求

（一）纸质材料

1. 课程教学大纲（大纲最后要写明授课所用教材以及参考书目、作者、出版社、出版时间）。

2. 3 个学时的教学设计（每个学时 1 个设计）。

注：以上纸质材料不能出现教师所在学院及姓名等个人信息。上述材料打印一式三份（3 个教学设计排好序，并将序号写在每份教学设计封面的右上角），6 月 30 日由参加教学水平认定的老师带到现场，交给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电子材料

请各位老师将现场讲课的教学 PPT 拷进 U 盘，于 6 月 30 日带到现场，文件夹命名方式：序号+姓名，3 个 PPT 分别用 1、2、3 命名（注意：PPT 顺序应与纸质版教学设计顺序一致）。

注：PPT 上不允许出现教师所在学院及姓名等个人信息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请各位教师提前 30 分钟到达教学水平认定地点。
2. 教师本人在侯场室从 3 个教学设计中抽签，确定讲授其中 1 个教学设计的课堂教学内容。
3. 根据各自课堂教学需要，教师自行准备授课用具（U 盘、教学模型、挂图等等）。
4. 教室为智慧教室，现场不安排学生听课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本科生院(教师教学发展中心)：谢萍萍，3696655（雁山行知楼 B307 室），5896040（屏风体育馆副楼 502 室）。

本科生院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

2025 年 6 月 24 日